

证券代码：688758

证券简称：赛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2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5年2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学英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會議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低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20万升/年生物医药分离纯化用辅料	扬州赛分	41,467.68	33,423.41	16,580.1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赛分科技、 赛分生科	19,816.22	19,499.25	-
3	补充流动资金	赛分科技	27,077.34	27,077.34	-
合计			88,361.24	80,000.00	16,580.13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投资风险可控。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 20 万升/年生物医药分离纯化用辅料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赛分科技扬州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金额合计人民币 16,580.13 万元。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实施完成之日止，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需求分批次发放，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可视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滚动使用或提前偿还公司借款。到期后，如双方均无异议，该笔借款可自动续期。本次借款金额将全部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董事会授权证券部办理借款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等。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四）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全部投入 20 万升/年生物医药分离纯化用辅料项目，不再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亦不再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基于上述背景，各方友好协商后，一致同意签署补充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

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07)。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6, 648. 8394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41, 646. 4084 万元, 公司股份总数由 366, 488, 394 股变更为 416, 464, 084 股。公司已完成本次公开发行并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鉴于上述情况, 公司拟将《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名称变更为《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并对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三条 公司于【注册日期】经【注册机关全称】核准, 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数量】股, 于【上市日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 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9, 975, 690 股, 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 648. 8394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 646. 4084 万元。
3	第七条 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条 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	第十九条 序号 5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江苏国寿惠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十九条 序号 5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江苏惠泉成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66, 488, 394 股, 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16, 464, 084 股, 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及备案的情况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以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现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机制，拟制定及修订如下内部管理制度：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类型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否
2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3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修订	否
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否
5	董监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制度	修订	否
6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否
7	舆情管理制度	制定	否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上网公告附件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赛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7 日